

## 約翰福音二

路標：不是目的地本身，而是指向目的地，指向正確的方向

找不到正確的路標，就很難到達目標；有路標或記號卻不懂看，也帶來很多不便。

.....

約翰在 1：1-18 作為整卷書的開場白，之後就可以說是介紹主耶穌的工作

1：19-34

較詳細介紹使洗約翰與耶穌的比較

1：19-28：施洗約翰被當時的宗教領袖詢問是誰

29 節：「看啊，神的羔羊」

雖然是我們後世常用的字句，但只有在這裏出現，沒有其他 reference. 較可能的是結合創世記 22 章，出埃及記，並以賽亞書 53 章的舊約概念

1：35-51

主耶穌選召門徒

「看啊！神的羔羊」 --- 再出現的字眼

施洗約翰的偉大，在於當看到原本跟從自己的人，若有更好更適合的領袖，他不介意門徒們去跟隨別人（現在的補習天王或許不能這樣作）

安德烈和另一個門徒（沒有提名字，可能就是作者）問拉比在那裏住，祂回答，你們來「看」

.....

安德烈後來將彼得介紹給主耶穌

次日，主耶穌叫腓力跟隨祂

找著拿但業：拿但業的反應，可以不用以太負面的角度去看。或許他認為若是救世主降臨，不會這樣無聲無色，在一個不起眼的城市出現，又沒有過人的地方。

腓力說什麼？你來看！「你來看」，或「看」是約翰用以建立這一段文字意義的工具

主耶穌對拿但業的接納，看出拿但業先前的反應不是敵意的。

主耶穌對拿但業說，我一早就「看」見你了！（主線繼續）

主耶穌的說話：之後要看見更多有關主耶穌榮耀的事情

天開了：主耶穌正是天與地的中間者，橋樑，藉主耶穌神的榮耀和恩典能降下，地上的人可以得到天上的救恩

約翰一路以「看」來引導讀者去看，看什麼？  
我相信就是要看主耶穌是誰，祂是怎樣的神，也是怎樣的人。

來到第二章，就是約翰所編排給讀者要看的，就是藉著主耶穌的一言一行，來看主耶穌自己是誰。

為何說編排？來到第二章，記載迦拿婚筵的神蹟，很特別，這個事蹟只有在約翰福音出現，沒有在其他福音書出現。

我們來看看這段記載當中，有何奇妙之處。

Vs. 1 第三日

我們發現約翰對日子，時間頗為敏感：之前第一章，一路都有對時間作出記錄  
如：29，35，39，43

不過來到第二章，記載時間的方式有所不同。一路都是次日，再次日，再次日等等。若約翰是以順序來記錄，到這裏應是第五或第六天，但約翰又跳出來說第三天，令我立刻聯想到一些事情。

「第三天」這樣的描述，在聖經中都出現過不少次，有時只是一般的記事，但有數個很特別的事例，卻以第三天來作陳述開始：

創世記 22：4

出埃及記 19：11，16

以斯帖記 5：1（禁食三日三夜之後）

馬太 20：19；使徒行傳 27：19（第三天，主復活）

第三天，有不小聖經學者相信，在某些時候，是在告訴讀者，神將要做工作，神將要降臨，神將要向人顯現！

約翰選擇以「第三天」作這一段的開頭，相信也是這樣的意思：新的時代來臨，神要有工作開展，主耶穌就是神向人最清晰的顯現！

約翰用迦拿婚筵來作主耶穌工作的開頭，有沒有其他意思？

猶太人，就像今天我們，對婚筵是很重視的。

考古學者，歷史學者發現，古時猶太人的婚禮是相當重視：

當時的猶太人，是沒有自己國家，是活在羅馬人的統治之下。相信情況是他們原本有自己的一塊小土地，但沒有足夠金錢交稅，便將地給了政府，而又用租金租回這塊地來耕種。種得的出產，要上繳部份給地方官和政府。可以想像生活是非常窮困難過。婚禮就是他們僅有可以大大歡樂的時刻。

當時的婚禮就是大吃一餐！有時這些大食會長達數天至一星期！

先吃完一餐後，父親就會拖著女兒，在材中巡遊一樣，接受親友和同鄉的祝賀。

婚筵，就是他們平時慳回來的，在這時候大吃大喝，給一對新人穿最好的，款待親朋吃，因為這是難得喜樂的日子。

但有一個很得意，或是現今人會覺得奇異的風俗，就是若果主人家不夠食物給賓客，賓客可以控告主人家！可以想像，不夠酒飲不單是失禮，尷尬，更可能導致更多損失！

婚禮原本是開心的，但卻因為種種原因，酒不夠，不單很失禮掃興，還可能敗了主人家的名聲，若真是被人控訴就真是慘！

.....

或許主耶穌的母親是這個家庭的親戚，會主動看看什麼情況，知道不夠酒，就走到主耶穌去問祂如何作。

起碼從這福音書的記載，主耶穌從未行過任何神蹟，或什麼很突出的事，為何母親因為沒酒而走到耶穌問祂？不知道。但從他們的對答中，像是馬利亞知道耶穌會有辦法似的是。

Woman，其實是當時很平常的稱呼，不是你和我以自己的語言覺得很沒有禮貌。先後一句，我們看來也是很舒服的，但其實的意思可能是：現在讓我來作主吧。

看來，馬利亞知道主耶穌在地上的工作要展開了，在公眾場合就是開始。馬利亞看來沒有不快，看來馬利亞是明白的，只叫僕人準備，聽從主耶穌的吩咐。

.....

水加到邊，即是沒有可能再加添其他東西，是百份百水來的。

當主人試了一口酒之後，沒有解釋，沒有其他描述，水就變成了酒！  
主耶穌在他們開心，但因為缺乏而面臨困境之時，給他們送上最好的結婚禮物。

神蹟，在這裏其實更應譯作「路標」「記號」，是指向其他事情的。

.....

婚禮在猶太教和基督教會也是一個很特別的意義：

聖經中常以婚姻形容神與人之間的情，教會是婚姻中的新婦，將來羔羊的婚筵等

婚禮是寄居在外邦人之下其中一件最開心的事：主耶穌開展祂的工作，以令人開心振奮的事情開始，真是福音！

相信約翰是悉心想表達：新的時代開展，主耶穌的時代開展，是以一個令人興奮的婚禮開頭！並且這個婚禮中的酒是不會喝完的！而且不會喝完的酒是上等的酒！

讀者不單是看見有這一件神蹟發生，而是神蹟帶來的訊息，福蹟帶來的重要意義，是行神蹟的主耶穌自己。祂來臨了，祂活在我們中間，祂帶給我們的是大喜的訊息，祂要開展一個令人在缺乏中得到填補和滿足的生命！

這一切，是一個路標：路標指向主耶穌，看清楚主耶穌是誰，祂帶給我們什麼。

潔淨聖殿：

在其他三卷福音書，記載潔淨聖殿都是擺在主耶穌的事奉後期階段，只有約翰在此將它放在開頭的位置，所以我們再說，約翰不是只要寫一本歷史書，而是藉著主耶穌的事情，告訴我們祂是誰，並希望我們以此相信祂。

約翰以迦拿婚禮作為對主耶穌的事工帶來歡樂，供應的代表。

潔淨聖殿或許可以看為主耶穌的事奉將對當時的宗教領袖帶來的敵對和衝突的例子。

猶太人每逢節期都到聖殿獻祭。又要帶這些那些，不如就在聖殿內有攤擋擺販賣所需物品，又方便用者，又可以賺錢，何樂而不為？

主耶穌的忿怒可以知道人們來到這裏，除了買賣之外，也變成了慣性遵守律法所定的宗教行動而已。沒有了內心真誠的回應。

之後人們問祂，還有沒有其他神蹟看？主耶穌回答說，最大的神蹟就是人們拆下的聖殿，主耶穌三天就能重新起來。

三天後重建起聖殿來（看到約翰的文筆吧）

在其他福音書的記載，若有人問主耶穌顯現些神蹟來看，主耶穌的回應都是拒絕的（馬可 8：11-12）（約翰 6：30）

但在這裏，主耶穌的回應就是一點：要看神蹟嗎？就是要看見聖殿被拆但卻在三天後起回來。當然這是主對自己的預言。

## 23-24 節

之後的記載就說，主耶穌對人們問祂要看神蹟是很小心的

這些人信是因為看見令他們覺得有趣的事。這個「信」字，其實更正確的理解是「吸引」。可惜，約翰看得出這個信或吸引是不成熟的，是膚淺的。故主耶穌常常拒絕別人要祂顯神蹟的要求。

這樣「看見」而信，卻是不理想的。

.....

約翰呼召我們來看，正如主耶穌當日要想跟隨祂的門徒來看看。看什麼？

約翰就以這兩件事介紹主耶穌：主耶穌是帶來好消息的，是在困難的人生帶來歡樂和希望的，是我們缺乏的幫助：福音。

但約翰也立刻告訴我們，我們也要看清楚：我們的自然反應是被神蹟吸引，變成了追尋神是追尋更多神蹟，而非主耶穌自己。

主耶穌表明，我們只要留意一個最重要的神蹟，就是主耶穌自己的死而復活的神蹟。不是在婚筵這樣玩得開心，而是為了令我們缺乏，令我們失落，令我們人生充滿痛苦和仇恨的罪惡，主耶穌要對付它，對付這個毒害我們的罪惡。

最大的神蹟，就是主耶穌犧牲自己來使我們不再被罪惡所捆綁，得到像在婚筵中一樣的喜樂和自由。

.....

約翰提醒我們，神的作為，甚至神蹟，只是路標，不是我們終極追求的本身。真正要認識的，是主耶穌自己。若我們只想一路見到神蹟，路標，便以為到達終點，約翰提醒你和我，不是呢！